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293100000003	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事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713.36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59.94	
政策依据:	根据单位履职需要，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办公室日常事务，信息安全及培训等工作，满足办公需求，维持日常事务、正常运转，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测算依据:	2025 年预算需求 169.1 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9 万元； 2. 委托业务费 115 万元； 3. 培训费 5 万元； 4. 劳务费 3.01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办公室日常事务，信息安全及培训等工作，综合管理事务工作完成率和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满足办公需求，维持日常事务、正常运转，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办公室日常事务，信息安全及培训等工作，满足办公需求，维持日常事务、正常运转，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管理事务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综合管理事务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培训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合管理事务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综合管理事务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人员覆盖率	100%	主要考察培训工作人员覆盖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验收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培训工作是否按时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综合管理事务工作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	考察综合管理事务工作完成时间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需求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满足办公需求。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质量和行政效率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提升行政质量和行政效率。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党建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保障单位党建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0\%$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291500205012	项目名称:	修缮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8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0.00	
政策依据：	对本单位办公场所进行修缮，提供办公保障，进一步提升办公效率与办公人员舒适度。			
测算依据：	对本单位办公场所进行修缮，提供办公保障，进一步提升办公效率与办公人员舒适度。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维护修缮工作，使得修缮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保障我局正常运转。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维护修缮工作，保障我局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修缮工作完成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缮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修缮工作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修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修缮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n≤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0000017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819.25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50.06	
政策依据：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测算依据：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本单位劳务派遣 8 人的工资发放工作，为日常工作开展提供人员保障，提升行政质量和行政效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劳务派遣工资发放工作，为日常工作开展提供人员保障，提升行政质量和行政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8 人	考察劳务派遣人数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准确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n≤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质量和行政效率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提升行政质量和行政效率。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291500000002	项目名称：	水务综合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861.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01.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福田区人民政府《福田区新型智慧城市暨“数字政府”建设（2018-2020年）实施方案》、《区委召开福田区排水管网“扫楼清管”及智慧管网管理方案专题会议纪要》等文件要求，开展智慧水务运行维护工作。		
测算依据：	智慧水务运维费 356 万/年。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通过智慧水务系统的应用,实现水务基础设施的精细化管理,智慧水务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水务管理逐渐向着系统集成化、信息网络化、数据海量化为特征的“智慧水务”业务模式转变。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智慧水务系统的应用,实现水务基础设施的精细化管理,水务管理逐渐向着系统集成化、信息网络化、数据海量化为特征的“智慧水务”业务模式转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水务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智慧水务运行维护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90%	考察设备完好情况。设备完好率=（设备在线数量/运维范围内全部设备数量）*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智慧水务运行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智慧水务运行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 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水务基础设施的精细化管理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 是否显著实现水务基础设施的精细化管理情况。以百分比表示, “显著”则为“80%-100%”, “明显”则为“60%-80%”, “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智慧水务运行正常率	100%	考察项目实施后, 智慧水务运行正常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85%	考察辖区居民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291500005009	项目名称:	党组织建设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 （中期规划，万元）:	25.00	本年度项目 金额（万元）:	5.00	
政策依据:	根据《中共福田区委关于从严从实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的意见》（福发〔2015〕1号）要求，开展本单位党组织活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提供物质保障，全面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新要求，积极开展基层党建创新，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觉悟和理论水平，进一步加强党组织活动工作，促进党组织工作规范运行。			
测算依据:	根据在职人员测算党组织建设经费。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基层党建工作等，使得党建工作验收合格率达到100%，保障单位党建日常管理工作正常运转，力争使基层党建工作与时代合拍、与基层实际同步，推进基层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长期目标 （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基层党建工作等，保障单位党建日常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党建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党建工作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党建工作完成时间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党建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保障单位党建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考察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0700016	项目名称：	水务宣传教育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86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04.00
政策依据：	根据福田区水务局部门职责，开展水生态治理、海绵、节水、水务安全等方面宣传教育工作。		
测算依据：	2025 年资金需求 104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实施，开展 5 场次宣传活动，使得宣传活动参与率达到 100%，不断扩大水务宣传影响力，打造有福田特色的水文化品牌，促使形成全民知水、识水、爱水、惜水、护水、保水的良好社会风尚。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	通过本项目实施，不断扩大水务宣传影响力，打造有福田特色的水文化品牌，促使形成全民知水、识水、爱水、惜水、护水、保水的良好社会风尚。		

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	5 场	主要考察开展宣传活动次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	主要考察宣传活动参与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宣传活动是否按时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水务宣传影响力	显著	考察宣传活动是否显著扩大水务宣传影响力。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0\%$	主要考察宣传工作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公众参与满意度	$\geq 90\%$	主要考察参与活动公众的满意度。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291501000001	项目名称：	红树林事务综合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5, 528. 38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700. 00	
政策依据：	根据部门职责开展项目。			
测算依据：	”2025 年预算需求 700 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福田红树林生态公园运营管理服务 650 万元； 2. 福田红树林生态公园运营管理审计服务 0. 8 万元； 3. 红树林保护宣传推广及培训 49. 2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福田红树林生态公园内场馆设备、树木绿化、红树林湿地等基础设施正常运行，公园日常管理评定等级达优良即不低于 80 分；通过红树林湿地科普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市民了解红树林、认识红树林，活动不少于 20 次；通过与辖区学校合作，组织辖区中小学生实地开展现场自然教育教学，参与学生人数不少于 500 人次；通过组织红树林湿地自然教育活动研讨，助力国际红树林中心落户福田的健康发展；发挥红树林生态公园的休闲游憩、生态保护和科普教育等功能，高效优质地完成红树林生态公园的日常综合管理、生态环境保护 and 自然科普教育任务，传播红树保护理念，实现红树林保护可持续发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是保证公园辖区生态产品价值（GEP）的保值增值，展示城市建设践行生态文明理念的示范效应；二是为公园周边居民提供亲近大自然休闲游憩的特色主题公园；三是为公众教育提认识红树林、了解红树林的场所，传播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理念；四是持续开展生物多样性的监测、科研及外来入侵物种清理等活动，实现本地物种的持续性恢复；五是，探索红树林湿地人工修复、自然修复的技术，寻找实现红树林湿地保护和利用的自然平衡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科普教育活动	≥20 次	考察开展科普教育活动次数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生实践教育次数	≥500 人次	考察辖区中小学生进入红树林公园开展红树林、湿地、鸟类等野生动植物教育学习次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周边居民数量	≥80 万人次	考察公园游客年度总流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园管理工作评定优秀等级	≥80 分	考察公园管理工作年度考核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公园开放时间	每天 24 小时（开园时间 6：00-23：	考察公园管理时间落实情况。

			00, 闭园期间安保值班)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 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休闲游憩场所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为市民有效提供休闲场所。以百分比表示, “显著”则为“80%-100%”, “明显”则为“60%-80%”, “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自然教育水平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提高自然教育水平。以百分比表示, “显著”则为“80%-100%”, “明显”则为“60%-80%”, “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公园生态环境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改善公园生态环境。以百分比表示, “显著”则为“80%-100%”, “明显”则为“60%-80%”, “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公园管理总体的满意度	$\geq 80\%$	考察市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市民满意度=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times 100\%$ 。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1000007	项目名称:	水政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	31 履职类项目

		型：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631.2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00.00	
政策依据：	根据福发〔2022〕6号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关于印发《法治福田建设规划（2022—2025年）》的通知，开展 1. 法律服务费用；2. 涉水涉河事项审查技术服务；3. 规划评估快递等费用；4. 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测算依据：	2025 年预算需求 200 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法律服务费用 62 万元； 2. 涉水涉河事项审查技术服务 110 万元； 3. 规划评估快递等费用 20.5 万元； 4. 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7.5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提供 2 次/年法律培训和制作相关的法律资料，行政复议及诉讼工作。进一步提升区水务局行政执法的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各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确保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能够达标；完成水务政务服务事项专业技术审查服务工作、用水节水及水量平衡测试技术审查咨询服务工作、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等，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规划等工作人员相关能力，确保区水务局政务工作、规划工作顺利进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1.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提供法律培训和制作相关的法律资料，行政复议及诉讼工作。进一步提升区水务局行政执法的规范化水平，有效提升各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确保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能够达标。 2.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水务政务服务事项专业技术审查服务工作、用水节水及水量平衡测试技术审查咨询服务工作、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等，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规划等工作人员相关能力，确保区水务局政务工作、规划工作顺利进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知识培训次数	2 次/年	考察法律知识培训次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年数量	≥1 宗	考察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年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治政府考核达标率	100%	考察法治政府考核达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审批现场勘察完成时间	7 个工作日内	考察审批现场勘察完成时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 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审批工作人员相关能力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提高审批工作人员相关能力。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水务局的执法的规范性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推进水务局的执法的规范性。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培训人员满意度	$\geq 90\%$	考察受培训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1000012	项目名称：	水务质量监督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908.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50.00

政策依据:	《福编〔2020〕6号_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机构编制八定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展水务工程安全检查与检测技术服务、水务工程质量检查与检测服务、水务工程勘察设计文件质量监督检查服务、法律辅助服务、质量安全管理费项目等工作。			
测算依据:	2025年预算需求150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水务工程安全检查与检测技术服务(2025年)59万元; 2. 水务工程质量检查与检测服务(2025年)49万元; 3. 水务工程勘察设计文件质量监督检查服务19.6万元; 4. 法律辅助服务21.4万元; 5. 质量安全管理费1万元。			
年度目标:	为保障水务工程安全质量,通过本项目实施,及时完成工程质量检查80次、施工安全检查100次、质量和安全生产专项培训,保障生产人员及周边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目标 (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对福田区水务工程进行质量安全监督,日常质量安全巡查等工作,保障辖区内水务工程无质量与安全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安全检查及风险评估数量	100项次	考察施工安全检查及风险评标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质量检查数量	80项次	考察工程质量检查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评估合格率	100%	考察项目成果评估的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成果提交及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果提交的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产人员及周边居民的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保障生产人员及周边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以百分比表示,“显

		生命财产 安全		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监督检查工作的满意度	>80%	考察群众对监督检查工作满意度情况。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1000011	项目名称:	灾害防御安全监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421.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66.00
政策依据:	根据《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应急规〔2019〕1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安全风险管控暂行办法〉的通知》（深应急规〔2020〕1号）《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田区党政部门及驻区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的通知》（福委字〔2020〕1号）要求，开展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测算依据:	2025年预算需求266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应急抢险服务采购60万元； 2. 水务领域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技术辅助服务60万元； 3. 福田区防洪（潮）排涝规划16万元； 4. 防灾减灾工作技术服务13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1次以上，防灾减灾或安全生产培训2次以上，开展水务行业安全综合监督检查30次以上，组织积水内涝点隐患点的排查50次以上，使得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完成率和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达到100%，坚决防止辖区水务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		

	命财产安全。			
长期目标 (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辖区水务领域防汛减灾和安全监管工作,坚决防止辖区水务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次数	≥1 次	考察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次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或安全生产培训次数	≥2 次	考察防灾减灾或安全生产培训次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务行业安全综合监督抽查次数	≥30 次	考察水务行业安全综合监督抽查的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积水内涝点隐患点的排查次数	≥50 次	考察积水内涝点整治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考察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落实率	100%	考察汛期值班制度落实情况。 落实率=实际考核完成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次数/计划 24 小时值班次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组织防汛或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完成是否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开展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全年开展培训完成是否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水务行业安全综合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开展水务行业安全综合监督抽查完成是否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组织汛期 24 小时值班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汛期 24 小时值班是否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显著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积水内涝舆情反馈满意度	$\geq 90\%$	考察积水内涝舆情发布者对舆情回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1000010	项目名称:	水政监察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952.1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20.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水务局需组织开展（参与）异常进水管溯源排查、在建工地施工废水、河湖专项、二次供水专项等水务领域行政执法检查工作，对违法排放污水、施工废水、未落实水务相关规定的餐饮、修车单位进行执法查处；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水土流失巡查、水土保持信息化、协助水土保持执法、水土保持相关考核等工作；采用排水口视频监控、远程喊停监管方式对工地尾水排放进行监管，规范建设工地排水行为；开展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工作；监管二次供水设备，定期开展水质检查，保障居民用水安全。		

测算依据:	2025 年预算需求 220 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提供水务领域行政执法检查法律辅助服务 55 万元； 2. 福田区工程建设领域涉水监督检查专业技术服务 45 万元； 3. 提供福田区水土保持检查辅助服务 80 万元； 4. 提供福田区工地排水规范化远程监管服务 35 万元； 5. 提供二次供水水质检测技术服务 5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水务领域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涉水信访投诉调解工作、涉水设施建设过程管控管理工作、“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在建工地施工废水排放整治工作、水土保持监督、水土流失巡查、水土保持信息化工作、工地排水口视频监控管理工作等多项水务领域工作，进一步拓宽行政执法检查的覆盖面，强化执法的全面性；同时，切实增强水土保持监管的实际成效，着力从源头提升管控的及时性和成效，防止水土流失。			
长期目标 (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水务领域行政执法工作、信访维稳工作，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执法监管电子化，无纸化，助力实现水务领域行政执法活动高效化、规范化、法治化；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和事中事后监管，防止发生重大水土流失事件；提高工地排水口监管效能，规范建设工地排水行为；提高二次供水水质监管安全力度，保障居民用水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远程监管建设工地排水口数量	70 个	考察本项目远程监控服务监管工地数量需求和预算指标，根据历史安装标准取值 70 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涉水行政检查完成率	≥95%	考察本项目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实际情况和需求，根据历史检查取值完成率≥95%。完成率=已检查数量/总计划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涉水行政验收通过率	≥95%	考察本项目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与检查情况，根据历史检查标准，取值 95%，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项/总验收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涉水信访投诉处置率	≥95%	考察本项目行政执法检查法律辅助服务信访投诉情况，根据历年标准取值 95%，处置率=处理量/总投诉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管已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在建生产建设项目覆盖率	≥95%	考察本项目水土保持检查辅助服务监管项目数量和范围情况，根据历年标准取值 95%，覆盖率=已监管的工地数量/总工地数量。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行政执法检查法律辅助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考察行政执法检查法律辅助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水土保持技术辅助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考察水土保持技术辅助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福田区工程建设领域涉水监督检查专业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考察福田区工程建设领域涉水监督检查专业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地排水规范化远程监管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考察工地排水规范化远程监管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发生重大水土流失事件	0 件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发生防止发生重大水土流失事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控制辖区水土流失面积	不超过陆域面积的 1.5%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控制辖区水土流失面积不超过陆域面积的 1.5%。考察水土流失管制效果，根据历年标准取值 1.5%，控制辖区水土流失面积比例=(辖区水土流失面积/辖区陆域面积)*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考察居民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1000009	项目名称:	供排水管理
-------	-----------------------	-------	-------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0,57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464.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管控方案的通知》（深府办〔2022〕134号）；《深圳市小型水库管理办法》（深府办规〔2017〕1号）；《深圳市节约用水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排水条例》、《深圳市排水户分类管理办法》；《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城市供水安全工作的通知》（粤建城函〔2021〕314号）；《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深圳市供水排水管道设施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深水供〔2023〕134号）等文件，开展供排水管理工作。			
测算依据:	2025年资金需求464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福田区水资源管理技术服务项目50万元； 2. 福田区水源工程监督管理技术服务5万元； 3. 福田区用水节水管理及节水载体创建技术服务项目84万元； 4. 福田区县域节水型社会复查技术服务项目20万元； 5. 福田区市政排水设施管理技术服务项目56万元； 6. 福田区排水户管理技术服务项目64万元； 7. 福田区供水水质保障技术服务项目75万元； 8. 福田区公共服务单位和公共机构及工业商业用户供水设施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建议书编制服务项目10万元； 9. 福田区供排水水质监测服务项目20万元； 10. 福田区排水管网病媒生物防治和消毒防护服务60万元； 11. 福田区排水分区规划编制服务20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每月开展1次市政排水管渠巡查，保证市政排水管渠运营维护质量考核达到80分以上；对辖区内排水户的日常监督检查数量达150户/年，从源头上加强排水管理，规范排水行为；对福田区150个二次供水设施开展日常监管和巡查工作，提升自来水安全水平；完成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落实情况考核工作，开展重点用水单位节水专项监督检查30个/年，完成节水典范城市建设考核工作达到100%，开展节约用水宣传培训，打造节水典范城区。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开展对市政排水管渠运营维护质量进行监管，保证市政排水管渠运营维护质量良好；开展辖区内排水户的日常监督检查，从源头上加强排水管理，规范排水行为；对福田区供水安全进行日常监管和巡查工作，提升自来水安全水平；完成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落实情况考核工作；开展重点用水单位节水专项监督检查，完成节水典范城市建设考核工作，开展节约用水宣传培训，打造节水典范城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用水单位节水专项检查数量	30 个/年	考察开展重点用水单位节水专项检查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田区市政排水管渠巡查频次	1 次/月	考察福田区市政排水管渠巡查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田区市政污水泵站巡查频次	2 次/年	考察福田区市政污水泵站巡查频次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田区污水零直排区创建成效复核评估数量	1 次/年	考察福田区污水零直排区创建成效复核评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田区排水户监督检查数	150 户/年	考察福田区排水户监督检查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次供水设施巡查数量	150 个/年	考察二次供水设施巡查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落实情况考核通过率	100%	考察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落实情况考核通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节水典范城市建设考核工作通过率	100%	考察节水典范城市建设考核工作通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政排水管渠运营维护质量考核得分	≥80 分	考察市政排水管渠运营维护质量考核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供排水管理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考察供排水管理工作开展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 90%-100% 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节水意识	显著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提高居民节水意识。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

				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政排水设施运营维护质量	显著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提高市政排水设施运营维护质量。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用水安全	显著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保障居民用水安全。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福田区雨污分流情况有效改善	显著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显著改善福田区雨污分流情况。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排水投诉案件办理满意率	≥90%	反映投诉人员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供排水投诉案件办理满意率=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291501000008	项目名称：	治水提质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本级）
实施期限：	6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676.74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7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 2024 年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要点》《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市幸福河湖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广东省 2024 年度绿美碧带建设工作方案》《广东省 2024 年度幸福河湖建设工作方案》《深圳市 2024 年度污水系统提质增效工作指引》《深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湾水环境提质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深圳市 2024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实施方案（印发稿）》《市生态文明建设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 年深圳市治污保洁工程任务表〉的通知》开展治水提质工作。			
测算依据:	2025 年预算需求 270 万元，测算明细如下： 1. 福田区河长制工作购买技术服务 92.11 万元； 2. 美丽河湖、幸福河湖、绿美碧道建设 27.59 万元； 3. 碧道建设管理 11 万元； 4. 水质评估及管控 76.3 万元； 5. 碧水保卫战技术支持服务 63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河流水质巡查评估每月 4 次，水污染治理成效宣传大于 1 次，河湖长制培训 2 次以上，培训参与学员人数达到 70 人次以上，河长制工作巡查频次每月 1 次以上，河长制工作数据报送频次每月 1 次，顺利通过“水环境质量管理”指标绩效考核、深圳市生态文明建设考核、治污保洁工程考核、省市河湖长制考核，推动辖区河流水质不断改善。			
长期目标 （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建立并完善全区、街道、社区三级河湖长制体系，实现辖区范围内河湖全覆盖，同时实现黑臭水体长制久清，河流水质由达标向优良水体迈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与学员人数	≥70 人次	考察培训参与学员人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长制工作巡查频次	≥1 次/月	考察河长制工作巡查频次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长制工作数据报送频次	≥1 次/月	考察河长制工作数据报送频次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长制年度考核工作完成率	100%	考察河长制年度考核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巡查及评估	每月≥4 次	考察深圳湾排口水质巡查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污染治理成效宣传次数	≥1 次	考察水污染治理成效宣传次数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长制”培训开	≥2 次	考察“河湖长制”培训开展次数情况。

		展次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环境质量管理”指标绩效考核通过率	100%	考察“水环境质量管理”指标绩效考核通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考核通过率	100%	考察生态文明建设考核通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治污保洁工程考核通过率	100%	考察治污保洁工程考核通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河长制工作巡查问题整改率	100%	考察河长制工作巡查问题整改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治理成效展示宣传时长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考察治理成效展示宣传时长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河长制工作巡查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河长制工作巡查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leq n \leq 100\%$	考察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年初预算的90%-100%范围内，未出现超预算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河流水环境质量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改善辖区河流水环境质量。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河湖长工作人员专业水平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提高河湖长工作人员专业水平。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舒适度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提升辖区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舒适度。“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辖区河流水质达标创优	显著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显著推动辖区河流水质达标创优。以百分比表示,“显著”则为“80%-100%”,“明显”则为“60%-80%”,“一般”则为“0%-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投诉率	≤2%	考察项目实施后公众投诉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